

(上接第三版)

(三)突出实战有效施训。强化实践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把准培训需求,加强培训设计,选优配强师资,综合运用多种方式方法开展实战化培训。坚持“干而论道”,注重邀请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基层干部、先进典型等授课,探索完善“学界讲理论、政界讲政策、业界讲实践”教学新模式。紧贴业务实操,加大案例教学比重,编印《循迹学思想谋发展实践案例汇编》、《“四下基层”实践案例汇编》等特色案例集,把鲜活生动的实践案例及时运用到教育培训中;运用情景模拟、桌面推演、工作复盘等方法,让干部在仿真情境中学习如何处理问题、化解矛盾、防范风险;注重把攻坚克难主战场、改革开放最前沿、服务群众第一线作为生动课堂,让干部在实战实训中锤炼过硬作风、增强能力本领。加强案例开发和实训基地建设。

五、健全完善干部教育培训保障体系

(一)培训机构建设。推进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建设,以教学督导、师资培养、质量评估为重点,强化上级党校(行政学院)对下级党校(行政学院)业务指导。按照独立提升类、统筹提升类、巩固达标类3种类别,扎实推进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分类建设,加强各级党校(行政学院)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推动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办学条件整体改善、办学质量全面提升。加强社会主义学院建设。进一步提升部门行业培训机构、国有企业培训机构办学质量。加强对基层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办学指导。开展党校(行政学院)、省党性教育干部学院办学质量评估。加强各类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规范管理,严控新设以党员干部为培训对象的培训机构。支持各地区各部门联合开展培训,鼓励干部教育培训机构通过培训联盟、合作办学等方式开展区域协作交流,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共享。实施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质量提升计划(见附件6)。

(二)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名师培养引进力度,把干部教育培训师资纳入各级人才政策支持范畴,党校(行政学院)教师按规定享受同级国民教育教师有关的各种待遇,努力造就一批对党忠诚、精通党的创新理论、授课水平高、在学科领域有影响力的知名教师。完善专职教师知识更新、实践锻炼制度,组织骨干教师到上级干部培训机构培训进修、跟班锻炼,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5年内将市、县两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师培训一遍,突出基础理论与教研能力培训,提升教学能力和科研咨政水平。鼓励省、市两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师到基层党校(行政学院)、省党性教育干部学院支教。选聘干部教育名师,利用“名师工作室”等平台,加强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推广督导听课、学员评课、竞争上课等做法,推动教师提升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大力推进领导干部上讲台,市县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每人每年至少1次到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等授课,工作内容需纳入党校(行政学院)教学计划的单位应安排领导干部到党校(行政学院)授课。注重在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先进模范人物、优秀基层干部中遴选培养兼职教师。省、市两级党校(行政学院)定期公布优质师资库。探索建立符合干部教育培训特点的师资队伍考核评价体系和职称评审制度。

(三)课程教材建设。对照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好教材推荐指标体系,组织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好教材评选,5年内评审推介100门左右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10种左右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教材,其中案例课程、案例教材不少于1/3。大力推进案例课程和全省案例库建设,开发“四下基层”、“晋江经验”、木兰溪治理、三坊七巷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等一批在国内有广泛影响力的精品案例。完善课程开发和更新机制,健全集中攻关、课程竞标等工作机制,紧跟时代发展、实践创新和培训需求开发新课程,加强课程内容更新情况评估。鼓励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开发专业教材、区域教材和“乡土教材”。实施干部教育培训教学提升计划(见附件7)。

(四)培训经费保障。各级政府要将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保证工作需要。做好基层干部教育培训经费保障,各级党委可以使用留存的党费组织培训基层党员干部。财政困难地区可按规定统筹使用自有财力和上级相关转移支付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重视对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建设的支持。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干部教育培训支持力度。加强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管理,保证专款专用,提高使用效益。市、县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培训经费管理办法。

六、推动网络培训体系建设,提升干部教育培训数字化水平

(一)推进网络培训平台建设。对照全国干部网络培训指导意见、通用标准等文件,建设以福建干部网络学院为主体、部门行业、各单位网络培训平台为补充的平台体系,稳步推动平台之间学时互认。加强干部网络学习效果考核,规范网络学习行为。组织开展平台建设、运行情况评估。严格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数据分类分级保护等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强化网络培训安全保障。

(二)加强网络培训课程建设。鼓励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和部门、企业、高校等组织开展精品网络课程。注重把握网络教学特点和规律,改进授课方式,提高制作水平,丰富呈现形式,提升课程质量。定期组织开展精品网络课程评选活动。严把网络课程政治关、质量关,规范讲授、制作、审核、发布和更新、推出流程。充分发挥网络培训优势,运用“云课堂”、“周末学堂”等载体方法,扩大培训覆盖面,推动优质资源下基层。用好网络直播培训形式,增强现场体验感。实施干部网络培训提质增效计划(见附件8)。

(三)加快培训管理数字化建设。建立全省干部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优化干部培训信息纪实功能,覆盖训前训中训后全链条,打通干部培训、干部管理平台,实现信息精准记录、标

准化管理。加强大数据技术的运用,用好培训记录、培训需求、参训表现等数据,加强数据分析、趋势分析,绘制可量化、可评价的干部“学习图谱”。优化组织调训制度,建立分色预警、提醒通报机制,运用数字化手段加强对调训对象的统筹安排和审核把关。加快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

七、深入推进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改革创新

(一)完善制度机制。完善需求调研、计划生成会商制度,统筹干部教育培训与公务员培训、党员教育培训,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培训机构、干部所在单位沟通协调。完善组织调训机制,严格执行调训审批、报备等规定,完善点名调训和补训制度,实现科学调训、精准调训,定期通报调训情况。强化干部教育培训刚性约束,把干部接受教育培训情况作为干部考核的内容和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确因特殊情况在提任前未达到教育培训要求的,应当在提任后1年内完成培训。完善双重管理干部培训机制。做好援疆、援疆和闽宁协作等培训工作。

(二)改进方式方法。鼓励加强干部教育培训方式方法创新。提升培训灵活多样性,适当增加学制1周至1个月的脱产短班比例,探索推广“错峰”调训和分段式培训。综合运用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访谈式等方法,推行结构化研讨、行动学习等研究式学习,探索翻转课堂等方法,开展教学方法运用示范培训。围绕干部教育培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加强理论研究,推动教育培训工作创新发展。

(三)加强考核评估。创新学员考核评价方式,在中长期班次中推行学员表现全程纪实管理、考核,在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等重点班次推行“双联系双组织系”制度,由组织部门和党校分别派员担任联系人和组织员。建立全方位评价体系,探索训后跟踪考核机制。加强对干部教育

培训机构、班次、课程的质量评估,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进一步完善评估指标体系,评估结果作为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改进工作、提高办学质量的重要依据,以评促改、以评促建。

(四)注重从严管理。加强培训机构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弘扬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明之风。加强教师管理,重视师德师风建设,严肃讲坛纪律。加强学员管理,发挥学员党支部和班委会作用,严肃培训期间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学员管理相关规定。建立学风督查长效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按规定严肃处理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八、组织领导

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对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领导,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党的建设整体部署和工作规划,围绕本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结合实际提出本地区本部门贯彻落实举措;开展巡视巡察和选人用人专项检查过程中,要注意了解规划实施情况。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职责,及时研究解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在领导班子年度考核时要报告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规划情况。干部教育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要完善议事协调机制,发挥协调指导作用。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在党委(党组)领导下抓好规划贯彻实施。

省委组织部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开展中期和5年总结评估工作,并通报有关情况。

- 附件:1.干部教育培训量化指标
2.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
3.“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
4.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
5.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
6.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质量提升计划
7.干部教育培训教学提升计划
8.干部网络培训提质增效计划

| 1. 学时指标 | 干部类别 | 培训时间要求 |
|--------------------------------------|-------------------------|-------------------|
| 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 | | |
| 四级调研员及相当层次职级以上公务员(含同时担任乡科级党政领导职务的干部) | 每5年参加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3个月或550学时 | 每年参加网络自学累计不少于50学时 |
| 国有企业相当职务层次以上领导人员 | | |
| 事业单位六级管理岗位(职员)以上人员 | | |
| 乡科级党政领导干部(不含已晋升四级调研员及相当层次职级以上公务员) | 每年参加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12天或90学时 | |
| 一级主任科员及相当层次职级以下公务员 | | |
| 国有企事业单位其他管理人员 | | |
| 专业技术人员 | | |

| 2. 教学指标 |
|--|
| (1)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总体教学安排中,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70%,其中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20%。 |
| (2)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举办的党性教育培训班次中,课堂教学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50%。 |
| (3)各级党校(行政学院)主体班次中,领导干部讲课时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20%。 |
| (4)市级以上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主体班次中,运用具有干部教育培训特色的案例式教学的课程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15%,运用其他互动式教学的课程比重不低于每学期总课时的20%。县级党校应在主体班次中开设案例式、互动式教学课程。 |
| 3. 课程更新指标 |
| (1)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和福建古田、谷文昌干部学院主体班次课程更新率年均不少于20%,市、县党校(行政学院)应注意加强主体班次课程更新。 |
| (2)福建干部网络学院课程更新每年不少于100学时。 |

注:1.集中培训主要包括以下4种情形:
(1)经组织选调参加的脱产培训;
(2)参加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3)经组织统一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并完成学习任务的网络专题培训;
(4)由组织安排,采取线上、线下等方式,在特定时间、指定地点参加的集中宣讲、专题讲座等。
2.网络自学时,主要指干部个人在组织人事部门认可的网络培训平台完成的学时。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

1.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省委组织部负责组织省管干部到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开展专题轮训。各地区各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抓好各级干部集中轮训。福建干部网络学院开设学习专栏。

2.省委组织部制定新一轮省管干部5年脱产进修计划。各地区各部门统筹制定年度

培训计划,组织各级各类干部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集中培训。

3.省委组织部每年安排部分省管干部和一定数量处级领导干部到党校(行政学院)等进行理论学习,每年安排50名左右理论骨干到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4.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组织编写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培训特色教材,组织好课程评选活动,积极申报纳入中央组织部向全国推荐的好课程、好教材。

5.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建设一批反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生动实践的现场教学点,打造精品教学路线。

“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

1.就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定期举办省管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

2.市县党政正职每2至3年至少接受1次系统的党的创新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省委组织部配合中央组织部有序安排设区市党政正职、县(市、区)党委书记到中央党校(国家

行政学院)等参加相关培训,在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举办县(市、区)党政班子成员政治能力提升专题班,合理安排县(市、区)长参加培训。

3.抓好县乡党政正职任职培训,省委组织部在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举办新任职

县(市、区)党政正职专题培训班、乡镇(街道)党政正职培训示范班,在其他培训班次统筹安排县(市、区)党政正职参加培训,各设区市抓好乡镇(街道)党政正职培训全覆盖。

4.各地区各部门抓好各级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政治能力培训。

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

1.各级组织人事部门研究制定新一轮年轻干部培训工作计划。

2.分类分级开展年轻干部培训,有计划地安排优秀年轻干部到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培训,5年内完成轮训。

3.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每年春季、秋季学期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政治能力培训班,选调生专题培训班,统筹处级干部进

修班等班次,省委组织部重点选调厅级年轻干部、处级优秀年轻干部参加培训。省直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市县党委组织部分层分类制定调训计划,确保各级领导班子中的年轻干部每2至3年至少接受1次系统理论培训。

4.配合中央组织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每年举办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办好处级公务员

新任任职培训班,选调生提高班等。

5.各地区各部门根据年轻干部不同成长阶段特点,用好红色资源,加强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和实践锻炼。注重依托古田、谷文昌干部学院和南平市廖俊波先进事迹教学中心、下党党的作风建设教育实践基地等党性教育培训机构开展年轻干部政治培训。

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

1.省委组织部每年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家级干部学院、国家部委干部培训机构、高校等举办干部履职能力短期专题培训班,有计划地调训省管干部,3至4年轮训一遍。

2.省委组织部会同相关业务厅局,每年确定若干个专题,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安排相关领域的市、县、乡干部参加培训。各设区市针对本地工作重点,每年开展3个以上专题培训。

3.省委组织部每年安排不少于1/5的省管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到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培训。省国资委分类分级,统筹抓好省管企业其他人员的培训。

4.省委组织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行业举办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培训班,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参加培训。

5.省委省直机关工委每年举办专题研修班,有计划地调训省直机关处、科级干部;省委省直机关工委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省直机关党务干部参加示范培训。

6.配合中央组织部及有关部委,举办公务员对口培训班次。

7.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委政法委、省委社会工作部会同有关部门,每年选调一定数量的相关领域工作骨干,到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省社会主义学院、干部学院等培训机构培训。

8.省人社厅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每年培训一定数量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9.省委组织部每年开展基层干部示范培训;各设区市党委组织部每年至少对乡镇(街道)党政正职和分管党建工作的副书记、组织部党员培训1次;各县(市、区)党委组织部会同社会工作部每年至少对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村(居)委会主任、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培训1次,对村(社区)其他干部每3年轮训1次,加强村(社区)后备力量培训。

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质量提升计划

1.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经典文献研读工程,推进党性教育学科建设;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实施品牌教师培养计划、青年教师培训计划,推广“名师带动”、“结对子”等方式;健全办学质量评估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教学科研和管理服务水平。

2.深化和巩固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分类建设成效,扎实推进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分类建设,进一步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加强师资队伍、统筹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教学质量水平、增强办学保障能力,巩固应建尽建要求,因地制宜推进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办学体制改革和办学模式创新。通过跨区域联动、资源共享等,推进乡镇(街道)党校规范化建设,强化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对乡镇(街道)党校的业务指导。

3.推动各级党校(行政学院)优质教学资源共

建共享,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牵头,建立省、市两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师到县级党校(行政学校)授课、课程联合开发和科研成果评价激励等机制。

4.古田、谷文昌干部学院在党性教育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深入挖掘利用红色资源,提升办学能力,不断推动规范化、特色化、内涵式发展,进一步提升在全国影响力。加大学科带头人引进力度,实施名师培养工程、骨干教师能力提升计划,着力提升教师教学水平;抓实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提升学院办学水平。

5.部门行业培训机构、国有企业培训机构注重师资培养和课程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构建具有自身特色的培训体系。组织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稳妥推进部门行业培训机构优化整合工作。

6.支持条件比较成熟、具有地方特色资源的设区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创建省级党性教育干部学院。

干部教育培训教学提升计划

1.精品课程建设。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开展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推荐评选,5年内推荐100门左右全省好课程。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党校(行政学院)加大精品课程开发建设力度。

2.优质师资建设。加强骨干师资培训,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5年内将市、县两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师培训一遍;加强新入职教师培训,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每年举办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新入职教师示范培训班。积极推动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优质师资共享。省、市两级党校(行政学院)定期公布优质师资库,鼓励省、市两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师到基层党校(行政学校)、省党性教育干部学院支教。

3.优质教材建设。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福建

行政学院)开展全省干部教育培训好教材推荐评选,5年内推荐10种左右全省好教材。

4.精品案例建设。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定期挖掘推送典型案例,编印案例集,组织干部学习使用;推荐评选的全省好课程好教材中,案例课程、案例教材均不少于1/3。

5.精品教学点建设。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福建行政学院)制定全省现场教学点建设管理办法,强化现场教学标准化建设,定期开展现场教学点推荐评选工作。加强政治把关,落实现场教学点建管用责任,建立教学内容、物品资料使用、学员管理等“负面清单”,及时排查风险点,坚决防止“低级红”、“高级黑”。建立现场教学质量评估办法和指标体系,开展教学测评、项目评价和综合评估,推进整改提升,实行动态调整,对政治上存在问题的予以调整或撤销。

干部网络培训提质增效计划

1.创新网络培训形式。推广线上线下融合培训模式,积极运用“云课堂”、“周末学堂”、“主课堂+分课堂”、“大分散+小集中”等载体方法,克服工学矛盾,提升培训效益。

2.加强网络课程建设。提升课程设计、编辑、制作水平,开发图文、影音集成交互等多种形式的网络课程。组织评选精品网络课程。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教师根据教学需求开发网络课程应计入教学工作量。

3.推进“智慧课堂”建设。鼓励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干部教育培训

中的应用,打造沉浸式、情景式、体验式的学习场景,推动干部学习数字化、智能化。

4.提升网络培训成效。探索设置网上班主任、学习管理员等,完善学习督促、提醒等制度。探索创建网上研讨室、在线学习社区等,加强学员、教师间的互动交流。规范学员网络学习行为。改进网络学习效果考核方式,探索季度督学机制。

5.强化网络培训保障。优化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为开展中央全会精神集中轮训、“云课堂”等提供网络保障。